231820342539

精威检测

检验检测报告

精威（检）字[2025]第051308号

项目名称：株洲华新环境危废处置有限公司

2025年第2季度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株洲华新环境危废处置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株洲县书院镇湖塘村

分析日期：2025年05月07日-05月13日

报告编制说明

1、本报告只能作为实现本次检测目的依据。

2、送样委托分析，报告结果只对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及信息负责。

3、如对检测结果有疑问，请向公司业务部查询，来函来电请说明报告编号。

4、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要求复检的，请在收到本报告后十天内，向业务部门提出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对不可保存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
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（完整复制除外）及使用，违者必究。

6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章无效。

7、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8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
9、本报告的页码编制起始页从第一页开始，封面页和报告编制说明页不编制页码，但作为本报告不可缺少

1、任务信息

受株洲华新环境危废处置有限公司的委托，精威检测（湖南）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的地下水、废气、噪声进行采样检测。

2、采样依据

（1）《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HJ 164-2020；

（2）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）及其修改单；

（3）《[illegible]》

	地下水长期监测井2#	铅、铜、锌、锰、硒、氯化物（以Cl	1次/天，[illegible]
（背景点）			

	地下水长期监测井 3# （背景点）	透明、气味无、无肉眼可见物、无色	/

表 4-2 气象情况参数

采样日期	天气	主导风向	风速（m/s）
05 月 07 日	阴	西南	1.3

5、分析方法及仪器

表 5-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/方法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	主要仪器设备
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/	SX811 型便携式 pH 计
		定法》GB/T 7477-1987	5mg/L	酸式滴定管 IWB003
	高锰酸盐指数	《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》 GB 11892-1989 （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）	0.5mg/L	50ml 棕色 酸式滴定管 JWB001
	汞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0.00004mg/L	AFS-230E 双道 原子荧光光度计 JW162
	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		JW10
		等离子体质谱法》HJ 700-2014	0.00008	离子体质谱仪 JW02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/方法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	主要仪器
无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HJ 1263-2022 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	0.07mg/m³	高精度天平测量环境保证箱 GTB-790L JW082
因素检测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GB 12348-2008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声级计法）	/	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JW078

6、检测结果

表 6-1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点位及结果		参考限值	判定结果
			地下水长期监测井 1#（E：113.127001；	地下水长期监测井 2#（E：113.129982；		
	铁	mg/L	0.87	0.030	≤3	合格
	汞	mg/L	0.00020	0.00010	≤0.001	合格
	砷	mg/L	0.00130	0.00029	≤0.01	合格
	铅	mg/L	0.00120	0.00090	≤0.01	合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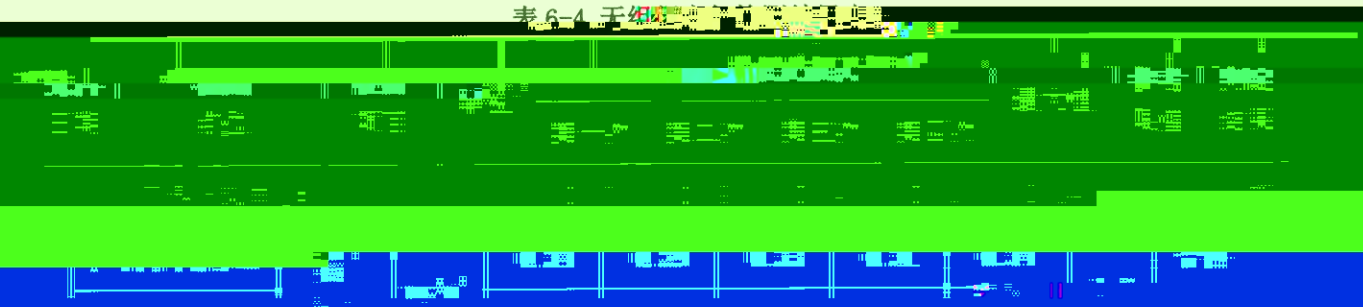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点位及结果

检测		地下水长期	地下水长期	备考	判定
日期			限值	结果	
pH 值	无量纲	7.2	6.5≤pH≤8.5	合格	
总硬度	mg/L	123	≤450	合格	
高锰酸盐指数	mg/L	1.13	≤3.0	合格	
锌	mg/L	0.05L	≤1.00	合格	
（以 Cl⁻计）					
氰化物	mg/L	0.002	≤0.05	合格	
氨氮	mg/L	0.070	≤0.50	合格	
氟化物	mg/L	0.006L	≤1.0	合格	

表 6-2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及频次			最大值/平均值	参考限值	判定结果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华新水泥（株洲）有		标干流量	m^3/h	564965	573694	572865			
		含氧量	%	12.4	12.3	12.1			
		烟气流速	m/s	18.43	18.69	18.70			
		烟气温度	℃	67.4	67.7	68.0	/	/	/
		烟气含湿量	%	9.4	9.2	9.3			
		烟道截面积	m^2	11.9459					
	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^3	1.6	1.3	＜1.0	1.1	/	/
		折算浓度	mg/m^3	2.0	1.6	＜1.2	1.4	20	合格
		标干流量	m^3	561792	571091	561181			

表 6-4 干组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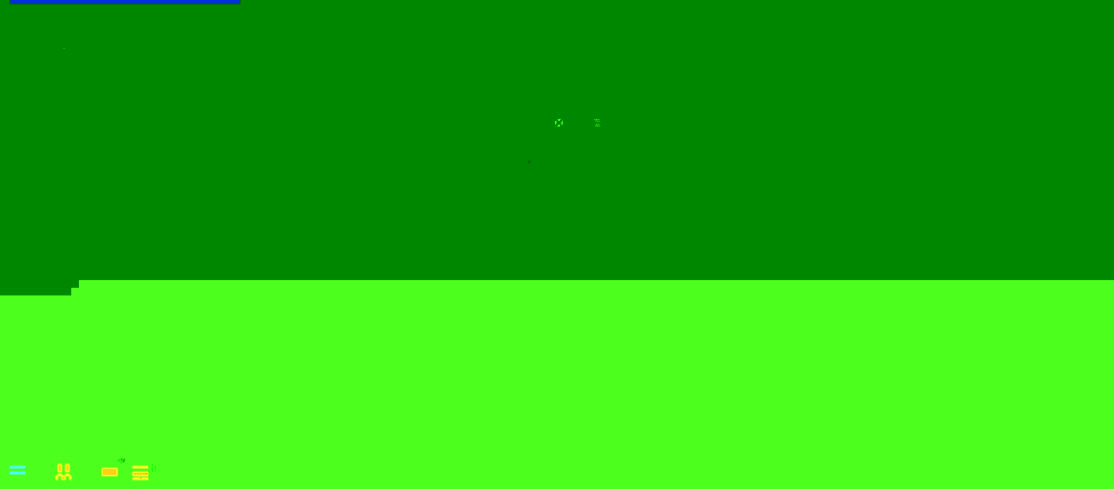






表 6-5 工况测点布置图























采样	检测	检测	检测结果及频次				标准	标准	结果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值	限值	结果
下风向 2#与上风向 1#差值			0.157	0.210	0.153	0.193			
物									
下风向 4#与上风向 1#差值			0.100	0.188	0.118	0.172	0.172		合格

备注：1、参考限值源于《[illegible]》（[illegible]）GB 4915-2013 表 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。

2、数字前加“＜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；

3、颗粒物“[illegible]”未检出限，结果均取检出限值参与运算。

[illegible]

定。

7、质控措施

表7-1 有证标准物

拖下水	挥发								
水	[illegible]L	BY400030	B[illegible]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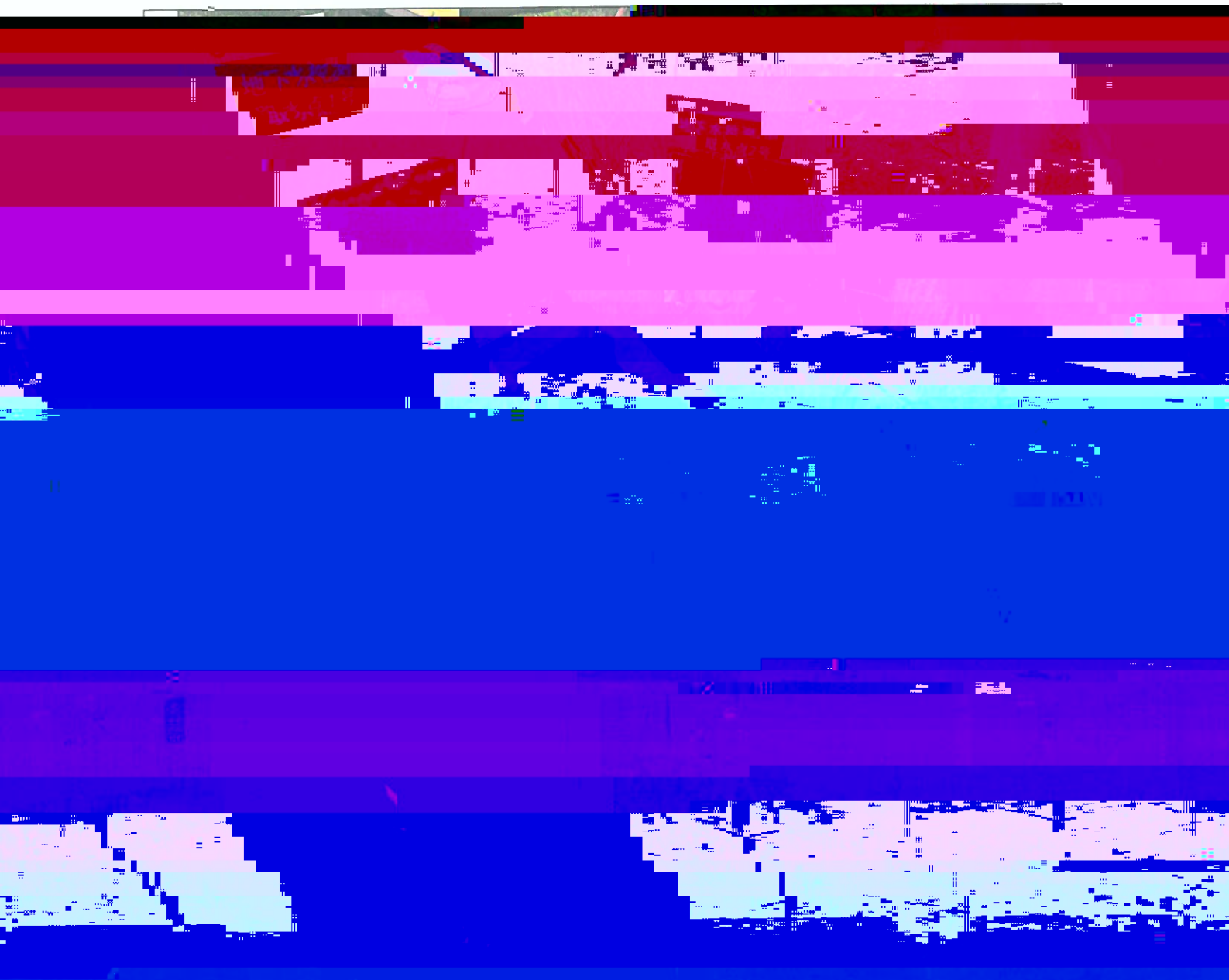
			23031605			合格
	锰	mg/L	NCSZ-MN-2020(5) 22021465	1.69±5%	1.68	合格
地下水	硒	μg/L	BY400018 B23110200	9.19±0.6	9.25	合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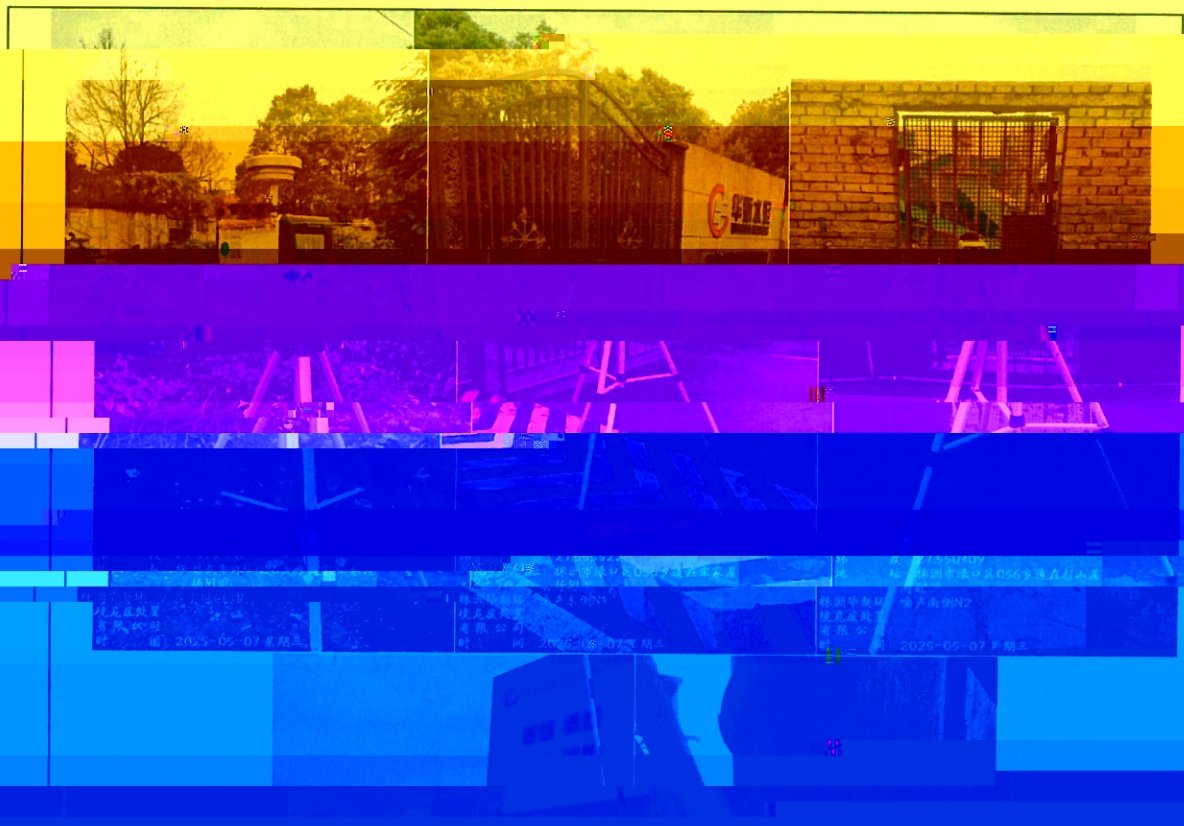
硒	0.000411L	0.000411L	0	≤20%	合格
铅	0.00029	0.00031	3.33	≤20%	合格

编制：　　审核：　　签发：

日期：2024年05月13日　　日期：2024年05月13日　　日期：2024年05月14日

附图 1：





附图2：



检测点位图

报告结束

简介


检验检测机构
资质认定证书
许可使用标志
CMA
231820342539
发证日期：2022 年 06 月 09 日
有效期至：2028 年 06 月 08 日
发证机关：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企业信用等
营业执